

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7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淑贤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主席史亚伟、监事张飞伟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

知》等有关要求，现将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3 日